

标段编号：2506-440305-04-05-25587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南山街道荔林社区南粤山庄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29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一格式填写。 注：须随本表提交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原件扫描件,提供企业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2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二格式填写。 提供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注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三格式填写。 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近 3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 注 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类型、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若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信息的，则还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项目经理任职证明等证明文件。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

		可。注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
4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四格式填写。提供近3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项目履约评价情况。注1：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合同甲方）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等级，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备查。注2：一份履约评价证明文件只计算一个，提供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
5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不评审）	按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附表五格式填写。提出施工组织架构设想与项目管理人员配置计划，绘制投标人拟组建的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图（投标人根据拟派项目管理团队自行构建，格式自拟），并简述拟派驻本工程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学历、专业技术任职资格、项目管理任职资格、专业技术工作经历与类似工程项目经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专业技术责任人（工程师）、项目安全主任、质检负责人等。注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注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6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6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附表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800 万元
企业性质（勾选其一）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他：（自行填写）		
企业类型（勾选其一）	☐ 大型企业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饶建平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龙伟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F 单元、4F-A 单元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资质时间	2026-03-11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投标人补充说明	/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0月15日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 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重 要 提 示		登 记 机 关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9933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许可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饶建平：出资额3400（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100（万元），出资比例2%
甘爱华：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后股东信息：甘爱华：出资额1080（万元），出资比例10%
饶建平：出资额7344（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216（万元），出资比例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216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5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108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1.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17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11日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办事处南山街道荔林社区南粤山庄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8 人，营业收入为 93720.580777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85.795802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行业（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行业的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6 月 10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1.4、企业办公场所的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HW-BMZZ-2023ZL-05

豪威科技大厦租赁合同

出租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共同订立，双方共同严格遵守执行。

一、租赁物业概况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F 单元、4F-A 单元，共 4260 平方米。

双方确认，合同与面积相关的收费项目除另有特别约定除外，均按正式房产测绘报告注明的实际建筑面积计算。

二、租赁物业租期

1、租赁房屋的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1 日 至 2032 年 1 月 31 日 止，共 8 年（含免租期 5 个月）。

2、自 2024 年 7 月 1 日 起，计收租赁房屋的租金。

3、自 2024 年 2 月 1 日 起，计收水电费，专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空调维护费、空调使用费（按实际流量计算）。

三、租赁物业用途

乙方承租租赁房屋仅限研发、办公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不得改变承租房屋的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若乙方拒不改正违约行为的,除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外,还应以两倍租金为标准,自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计至违约行为停止之日。乙方未在甲方书面通知的限定期限内停止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还租赁保证金。

四、租赁费用构成及费用缴纳调整方式

(一) 租赁费用构成

1、租赁费用构成(3F、4F-A 单元)

(1) 租金:乙方第一阶段租赁费用的单位价格,为人民币 103 元/m²*月,每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438780 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

其他年份按照以下约定的阶段费用调整标准缴交。

(二) 租赁期内,第一阶段的租金不变,第三年起每两年在上一年的基础上逐年递增 5%,具体如下:

1、第一阶段: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止;每平方米合计 103 元/月,每月租金人民币 438780 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

2、第二阶段: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8 年 1 月 31 日止;每平方米合计 108.15 元/月,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460719 元(大写:肆拾陆万零柒佰壹拾玖元整)。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3、第三阶段: 自 2028 年 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止; 每平米合计 113.56 元/月, 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483765.60 元 (大写: 肆拾捌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陆角整)。

4、第四阶段: 自 2030 年 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 月 31 日止; 每平米合计 119.24 元/月, 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507962.40 元 (大写: 伍拾零柒仟玖佰陆拾贰元肆角整)。

(三) 租赁费用的缴纳方式: 租赁期内均为按月缴交。缴费日期为每个月的 5 日前缴清下一个月的租金 (遇节假日则提前)。

(四) 其他费用缴纳方式

- 1、停车费, 根据停车位数量按月向甲方缴交。
- 2、空调使用费, 根据实际使用计量,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3、水电费, 根据实际使用计量,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4、物业管理费, 每平米 15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5、空调维护费, 每平米 2.4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6、专项维修基金, 每平米 0.3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7、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高物业管理费用的收费标准, 并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按涨价后的标准缴纳, 乙方同意按涨价后的收费标准支付物业管理费, 对物业管理公司确定的物业管理费标准不提任何异议。乙方须与物业公司另行签订《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办理完相关手续方可入场装修。

8、其它项目的收费标准, 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公司将依照政府文件规定或市场行情进行定价, 并在物业服务中心公告栏公示。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9、因乙方经营行为导致政府相关部门向甲方或者物业管理公司收取的各项费用或者罚款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遇节假日则提前)向甲方支付当月应付的租金、停车费等应缴费用。空调维护费、专项维修基金、上月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电费、空调维护费由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收取,租金及其他费用由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代为催缴至甲方账户。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须按所欠费总额的(0.3%)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若乙方拖欠应付款项达人民币5万元或者拖欠超过30天,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甲方收取前述费用的交款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一〉、租赁保证金存入账户:

户名: 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高新园支行

账号: 4000091909100058031

〈二〉、租金存入账户:

户名: 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 8110301052700561106

(六)费用票据开具

1、前述费用的租金费用由甲方向乙方开具相应的票据。

2、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的物业相关费用,物业管理公司向乙方开具相应的正规发票。

五、 租赁期内应收费用:

〈一〉、租赁保证金

1、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等同于2个月全额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877560元(大写:捌拾柒万柒仟伍佰陆拾元整)。

〈二〉、租金

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

第一个月的租金费用人民币438780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计费日期从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需按所欠付金额的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拒绝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监督和定期检查租赁房屋的使用状况。乙方应为甲方进入租赁房屋进行检查提供便利和配合。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个小时内,应允许甲方委派的人员(包括物业管理公司人员)进入租赁房屋,并安排有关人员协助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确认。

2) 对于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以及其它不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已经或者可能危及房屋安全或者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制止、责令乙方限期改正、恢复原状。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要求赔偿相应损失,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3) 乙方拖欠应承担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将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处于租赁房屋内属于乙方的物品、设备等财物搬离。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 仍不支付应支付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 甲方有权直接对乙方位于租赁房屋内的财物进行变卖, 并就变卖所得款项冲抵拖欠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 不足部分乙方仍应支付给甲方。

4) 在租赁期限届满或者合同解除时, 乙方对租赁房屋的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 乙方在退还房屋时不得损坏,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

5)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不可抗力原因除外)支付相关租金以及相关费用, 或者存在其他违约情形的, 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三日内, 若乙方仍未停止违约, 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以减少甲方的损失以及督促乙方及时履行义务。因甲方措施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甲方的义务

1) 确保对该租赁物业具有合法的使用权。

2) 确保该租赁物业的土地使用权长于租期。

3) 协助、监督物业管理公司保持公共区域内设备与系统的良好状态及运作, 维护公共区域的整洁。

4) 甲方须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提供相应票据。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 合同到期乙方如需续租, 须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向甲方书面申请; 若乙方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未向甲方书面申请, 甲方可视为乙方放弃续租。若甲方同意续租的, 双方需另行协商确定租赁费用标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准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2) 合同期内按照约定,合法、合理使用承租物业,及共享大厦公共或共用设施。

3) 合同期内可对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服务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物业管理公司未及时处理的,乙方可直接向甲方投诉。

4) 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缴清所有上述应付款项,并且具备交楼条件后,甲方需在 5 个工作日内交楼给乙方进场装修。乙方需按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公司的规定办理相关进场手续。

5)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转租或分租给其他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如乙方需转租或分租,需提前1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并附具有关联关系的证明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办理分租手续,但乙方将租赁房屋交予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乙方将约定面积内的租赁房屋分租给关联公司使用的,并不影响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应协同甲方对分租的关联公司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对租赁房屋的使用以及相关行为不得损害甲方利益且须满足乙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的要求,并根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在承租期间,应按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物业和相关设施、设备,不得损毁、破坏,否则须照价赔偿。

2) 保证入园项目及物业使用无噪声、无污染,符合深圳及国家环保规定。

3) 乙方应按时支付每月租金、水电费、空调使用和维护费、停车费、专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用以及其他应交费用。

4)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物业管理公司的物业管理规定对租赁房地产

及附属设备、公共区域进行正常的维护与管理。

5) 租赁期内, 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可对房屋进行重新装修, 装修方案应先报物业公司审核并经甲方书面同意, 并按物业管理规定办理装修手续, 且确保装修后的消防、环保、生产安全合格, 否则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赔偿。装修及使用期间, 乙方应严格遵守豪威科技大厦《管理规约》、《二装手册》、《租户手册》的内容, 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及用途, 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深圳市有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环保、消防等相关部门规定。

6) 乙方如需对承租物业进行电力增容, 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资料,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因电力增容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每月基本电费均由乙方承担。电力增容纯属乙方单方的需求, 在合同期满或合同提前解除、终止时, 电力增容设备无偿归甲方所有, 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7) 乙方不得转借、转租、分租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房屋。否则除应立即停止转借、转租、分租行为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 计算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的特殊情况), 乙方将房屋给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

8) 乙方不得在平台上搭建任何建筑物、摆放有碍外观的物品, 或进行任何影响大楼整体外观的改变。

9) 租赁期间, 乙方及其员工、到访人员等的财物和人身安全均由乙方和该人员自己承担安全保管、保护责任, 如发生财物毁损、盗失和人身伤害、意外等情形,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10) 公共部分带装修部分包含公共大堂、电梯间、洗手间、空中花园、公共走道等,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否则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及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毁坏。合同期内, 租赁区域内部维修义务 (包括乙方租赁时已有的乙方承租范围内的装修在租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 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 如: 核心筒及走道、空中花园、洗手间等)。

11) 合同期满, 或合同按双方约定、法律规定的任何原因提前解除的, 乙方可搬走租赁房屋内部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 但租赁房屋内的所有固定装修均无偿归甲方所有。

固定装修是指: 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办公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所有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a、固定装修部分的前台、天花、隔墙、门窗、窗帘、地板及地毯、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 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等相关消防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d、空调盘管风机、新风机等空调系统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e、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f、租赁区内其他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12) 合同解除、终止时, 乙方可搬走租赁物业内部乙方自购的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 租赁物业内的所有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固定装修为: 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

合同编号：HW-BMZZ-2023ZL-05

拆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a、固定装修部分的天花、隔墙、门窗、地板、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防栓等相关消防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d、空调机、空调盘管风机、新风机等空调系统相关设备不得损坏及拆除。
- e、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f、甲方配置的其他餐厅相关设施及厨具设备等免费提供至乙方使用的物品。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未到期，因乙方原因，乙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合同在经甲方书面确定的解除日期解除。如乙方提前六个月通知了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则甲方只需退还一半的租赁押金，另一半作为乙方单方解约之违约金予以扣除；如乙方未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则乙方全部租赁押金甲方均不予退还。

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并确定具体的解除合同日期前，乙方擅自搬离租赁房屋或者停止使用租赁房屋的，仍应按照约定支付租金以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直至甲方将租赁房屋全部出租给其他承租人时止。

2、合同未到期，因甲方原因，甲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六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并且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

3、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解除合同, 乙方未在合同解除之日搬离或不按甲方要求搬离的, 乙方须双倍支付延迟搬离期间的租赁费用(租金), 甲方也有权将乙方的财物直接变卖用以抵偿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如有)。

4、合同提前解除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退还房屋时恢复原状或保持装修现状(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 如: 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甲方要求保持装修现状的, 乙方的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若甲方要求恢复原状, 乙方不对房屋恢复原状的, 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实施, 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要求保留装修现状的, 乙方应使得装修保持完好, 否则甲方委托他人修复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5.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 双方不再续约的,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无息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 a、在乙方已付清租赁期间应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租金、空调使用费、空调维护费、专项维修基金、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
- b、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
- c、甲方完全收回租赁房屋;
- d、租赁面积内本体结构无损坏;
- e、装修面积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完好;

甲方退还租赁保证金的时间为甲方全部收回租赁房屋后 30 天内。

6.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 双方不再续约的,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时甲方不予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 并有权向乙方要求损害赔偿:

- a、乙方拖欠租金达 30 天(1个月)以上;

b、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 50000 元(伍万元整) 以上;

c、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 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d、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法定用途的;

e、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 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 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f、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 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自行装修;

g、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分租第三人的。

乙方发生上述情况中任意一条或几条,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提前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 甲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 应按照约定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 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及其他押金(特殊已有约定的除外)。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转租全部或者部分租赁房屋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 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 计算。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 30 天的期限内停止擅自转租违约行为的, 甲方有权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2) 因乙方迟延支付相关费用,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按照约定承担支付违约金或没收保证金和押金外,还有其他损失的,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3) 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造成租赁房屋或公共部分受损的,除按照甲方要求予以修复外,还需赔偿甲方损失。

4) 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环保、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按照甲方和相关部门要求整改合格。甲方有权委托他人修复或者整改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费用数额以甲方与他人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在大厦公共区域内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元。

6) 合同到期后,乙方未在合同期限届满时退还所承租房屋的,应按照约定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标准的两倍向甲方支付逾期期间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若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标准退还租赁房屋(保留房屋的固定装修部分)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如: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

7) 乙方二次装修消防验收不合格,或取得消防验收审核意见而系统仍不具备使用功能,或乙方擅自变更消防、施工设计,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的,乙方不得将房屋投入使用,乙方擅自投入使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使用,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 乙方擅自改变承租物业用途、类型、布局、结构等,或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提出后不予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9) 乙方存在违反消防、治安、安全等政府管理规定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 不具备使用条件或者安全隐患的, 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予以赔偿。

10) 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 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 本合同中对乙方的违约行为, 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 视情节轻重甲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2、甲方违反合同约定的, 应按照约定向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返还押金, 并双倍返还乙方租赁保证金。

2)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租赁房屋受损的, 除按照乙方要求予以修复, 还需赔偿乙方损失。

3)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在乙方租赁区域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 在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 乙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4) 本合同中对甲方的违约行为, 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 视情节轻重乙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十、免责事由

1、如遇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政府行为(包括政府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准、备案等)等原因, 影响施工进度或者不允许使用的, 致使物业不能按约定时间交付乙方使用的,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但应书面通知乙方。

2、本合同有效期内, 发生不可抗力, 或国家政策变动, 或政府决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定征用出租物业、所在土地或需拆除出租物业,或因甲方本身以外的其它第三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合同自动解除,甲乙双方结清租赁费用,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互不补(赔)偿。

十一、通知条款

本合同中各方提供的下列地址和电话为相互接收信函、通知、材料等的法定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合同一方变更地址和电话,应提前5日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因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该变更方承担。合同一方按约定的地址和电话将信函、通知、材料等以邮政挂号信件、EMS特快专递寄发后,即视为履行了通知、送达义务,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邮政挂号信件、EMS邮件,对方拒收、非本人签收、退回、无法送达等均视为送达并同样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豪威科技大厦负一层

电话:0755-86110115 邮编:518057

收件人: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电话:

邮编:

收件人:

送达生效的日期按如下规则确定:

1、以邮政挂号信件寄发的,在寄出日(以邮戳为准)后第三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2、以 EMS 特快专递寄发的,在交邮后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十二、其他约定

1、因乙方属于扩租,原由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租的豪威科技大厦 7F-E 单元如需提前退租的,在乙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了甲方的情况下,甲方按照租赁满期的相关规定办理退房手续。

2、如无特别约定,本合同内容应为双方实际履行的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前或者签订后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所涉租赁房屋签订的租赁文件、合同内容与本合同内容发生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

3、因本合同履行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拒绝履行。若需对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变更或者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约定,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不评审）

附表二.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 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合同金额：2073.83373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合同签订时间：2023/09/15
	2	项目名称：“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 A 区 30~32 栋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合同金额：4011.86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百悦（大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5/03/26
	3	项目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810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2/10/21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DQ-2310-436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6-440305-04-01-424923001001

标段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073.833737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冯志刚



本工程于 2023-07-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14



查验码: 3056360510527046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 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头街道办事处海辉东江酒楼,建筑面积约 3463.28 平方米。具体内容包括: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预算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柒拾叁万捌仟叁佰叁拾柒元叁角柒分（¥20738337.3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玖佰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2962.7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48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元整（¥ 134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监理单位保存壹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811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头街 9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张建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深圳白石洲支行

账号：

账号：41003000040043769

2.2、“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 A 区 30~32 栋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DQ 56 - MS - 0037

合同编号: BYDL-CBHT-2025 (004)

“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 A 区 30~32 栋 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 百悦(大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 年 3 月 16 日

签订地点: 云南省大理州大理市湾桥镇那山那海地产办公室

“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A区30~32栋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百悦（大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就甲方发包给乙方完成“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A区30~32栋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施工相关事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A区30~32栋隐庐酒店室内精装修及外立面装饰工程。

1.2 工程地点：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湾桥镇大沙坝片区。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理想小镇·智慧湾桥”一期A区核心商业区，装修建筑面积暂定6917 m²。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完成本工程，依据施工图及双方确定的材料样品，确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工程量按实结算。

1.4.1 本工程以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税金、包拆改、包场地清理、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已完工程成品保护、包竣工资料整理、包验收合格、包保修的形式由乙方承包。

1.4.2 甲方视需要，可对乙方承包范围及内容作出增减或调整，也可对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某一分项、某一产品、半成品材料等另行指定施工单位或供应商；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工程费用相应增减）。

1.5 承包范围：地下室、电梯前室、电梯轿厢、大堂、多功能厅、茶室、公区走廊、消防楼梯、客房、酒吧等区域，经甲方及设计单位书面确认的深化装饰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5.1 精装修及零星改造部分：天花、地面、墙面、客房入户门（含智能门锁）、阳台推拉门、折叠百叶窗、室内拆改、室内搭板、室内隔墙、防水、固定家具等。

1.5.2 水电、安装部分：二次水电改造、空调系统、地暖系统、热水系统、新风系统、弱电智能化系统、五金洁具、开孔开槽（含封堵）等。

1.5.3 消防改造部分：二次消防改造（符合消防验收直至通过消防验收合格）等。

1.5.4 导视系统：含室内及室外。

1.5.5 景观工程：含室内及室外。

1.5.6 外立面装饰工程：钢结构楼板搭建、室外石材幕墙、外立面涂料、室外大门、门窗改造、阳台玻璃栏杆、泛光照明等。

1.5.7 施工范围内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和声学测试验收合格。

1.5.8 施工范围内的建渣清理、竣工验收、精保洁工作等。

1.5.9 施工范围内完工后的效果调整直至通过质检验收、甲方及酒店管理公司的最终验收。

1.6 施工图深化设计：乙方负责对中央空调、地暖、给排水、消防、弱电、木饰面、柜体、外立面等内容进行深化设计，甲方设计确认后实施。

1.7 限额深化设计及施工：乙方负责对所有承包内容进行限额深化设计及施工，甲方设计确认后实施，限额单方为 5800 元/㎡（暂按装修建筑面积 6917m² 计算）、限额含税总价为 40,118,600.00 元；如竣工结算时超出此限额含税总价，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按此限额含税总价结算；如竣工结算时低于此限额含税总价，按实结算。

第二条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2.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形成的有关工程的洽谈、会议纪要、变更、补充等有效的书面协议。

2.2 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2.3 中标通知书。

2.4 本工程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书。

2.5 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2.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7 图纸。

2.8 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合同履行中，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上述文件是相互说明、相互解释的，如出现不一致时，上述的排列顺序就是合同的解释顺序，如同一顺序的合同文件、资料出现不一致时，以合同实际生效时间在后的为准。

第三条 工期

3.1 工期要求

3.1.1 本工程总工期：暂定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3 日，样板房暂定完工时间 2025 年 5 月 15 日，31 栋暂定完工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32 栋暂定完工时间 2025 年 7 月 15 日，30 栋暂定完工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或通知）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为乙方满足下列全部条件时的日期，具体以甲方确认为准：

（1）场地已完全清理好，可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

（2）完成本合同所有承包管理责任。

（3）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具备正常使用功能，符合本合同的各项要求。

甲方通知的实际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的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实际开工日期计算

总日历天数，确定乙方应竣工日期。总工期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相对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

3.1.2 上述工期指自开工之日起的绝对日历天工期，乙方已充分考虑冬雨季及恶劣气候（如大风、沙尘、冰雹、降雪、持续高温、持续降雨、雾霾等）、不利物质条件、政府政治性会议或其他事件（如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施工或限制施工、高考、中考、两会、国家庆典、运动会、外交来访、交通管制、扬尘治理、节假日、扰民或民扰、道路施工影响、停水、停电、材料订货等）及乙方与其他承包商之间交叉施工产生的降效等因素对工期的影响。乙方无权要求因前述原因而顺延工期和增加费用。

3.1.3 工期如有变更，应以甲、乙双方形成的书面确认文件为准，否则工期不予顺延；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工期或擅自停工，甲方原因除外；甲方对乙方进度计划（包括修订进度计划）的认可并不减轻或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3.2 工期延误

3.2.1 由于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可相应顺延，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及监理报送《工程延期申请》，办理书面确认手续，逾期不予确认，但费用不予补偿，且甲方不承担乙方包括停窝工在内的任何损失。

3.2.2 由于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等违约情形）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3.3 工期管理

3.3.1 乙方进场后应按合同工期要求编制施工进度计划报甲方及监理审批，并按计划组织施工；工期计划应纳入总包进度计划管理中。

3.3.2 当总工期拖延三天以上时，乙方应分析原因、制订赶工计划报甲方及监理审核批准。

3.3.3 乙方在工程进度达到合同规定的进度控制节点后，应及时向甲方及监理报送《进度控制节点时间签证表》或《工程形象进度确认表》，办理进度签证手续。

第四条 工程质量

4.1 本工程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4.2 施工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施工验收规范、施工图和甲方要求进行，如有任何变更，须先由甲方书面确认。

4.3 装修施工过程中，不得损伤或破坏原有建筑的结构，影响结构安全和使用安全。

4.4 所有施工材料及产品，乙方必须按设计单位技术要求提供样品，设计部、工程部、材料部确认样品后方可施工。材料送到现场必须通过甲方项目经理书面确认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未经甲方项目经理确认使用，则应按甲方要求予以更换、重做、工期不顺延，且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若甲方在招标技术要求内对材料有明确说明的以招标技术要求为准。

4.5 瓷砖批量施工前，须先复核施工现场尺寸。装饰施工前必须对施工现场进行实地勘

察和技术验收,并给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合格后,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报告,经甲方书面签批同意后开始进场施工,验收前相关技术责任及验收后责任由乙方负责。

4.6 施工现场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7 装饰标准:按施工图设计标准及要求执行。

4.8 工程施工所用材料必须符合设计要求与国家颁布的材料质量标准。各项材料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或法定检验部门的检测报告,材料送到现场必须通过甲方现场代表确认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未经甲方现场代表书面确认合格,则应按甲方要求予以更换、重做、工期不顺延,且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工期延误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40,118,6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仟零壹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其中,不含税总价为:¥【36,806,055.05】元,税金¥【3,312,544.95】元,按法定增值税税率为【9】%。如合同期限内,任何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政府政策修订或变化导致上述增值税税率调整的,除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外,增值税税率、税额及含税价格要做相应调整。

5.1.1 施工图纸出具后,乙方提报报价清单,甲方对工程量及全费用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进行审核并确认(主材暂定,另行认价),其中,管理费率为4%(计费基数=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利润费率为8%(计费基数=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

5.1.2 乙方完成主材送样、封样后,提报主材认价资料,甲方于7日内材料价格进行确认。

5.1.3 施工图出具后,甲方书面确认的工程量清单中的价格应为本合同第1.5、1.6条承包范围内所有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但不限于:为实施和完成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所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设备费、机械使用及损耗费、收边收口、墙地砖和石材切割打磨费、水电费、运输费、赶工费、二次搬运费、精保洁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已完工程的成品、半成品的保护费用、石材表面抛光防渗、防污及防腐处理费、脚手架、垂直运输、安全防护等)、综合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甲指乙供材料设备的采管费等在内的所有费用;并充分考虑人工及材料、机械费涨价风险(市场价格波动、政策调整等)、施工场地自然条件,施工期及质保期的气候条件影响风险,按国家及地方相关验收规范达到验收合格标准明示及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等风险因素,竣工结算时不作调整(合同中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向甲方主张任何其他费用。

5.1.4 包括甲供材料(如有)由乙方负责施工和安装,搬运费(包括卸车费、二次搬运费、吊装费等),墙面、地面、天棚的收边收口,墙地砖和石材切割打磨费用,所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抽样检测工作及费用、验收保管费、竣工资料收集整理费用、室内环境检测费等。

5.1.5 包括材料损耗、包装、运输、装卸、保险、仓储或其它临时存放以及材料运抵现场的二次搬运费、并在所需位置进行升降及固定所需的费用。

5.1.6 包括乙方装饰工程中根据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要求等需要进行的相关检测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验、材料相容性检验、后置预埋件的现场拉拔强度检测、石材抗弯性测试、室内空气检测、声学测试等）及验收费用。

5.1.9 包括现场办公及施工用水、用电费用。

5.1.7 包括因施工现场各种条件或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临时设施、脚手架及现场运输设备和条件不能满足乙方施工需要、总承包单位及其他乙方，施工质量造成本工程施工难度增加、因现场狭小而需进行二次或多次倒运以及因政府部门规定或因总承包单位及其他乙方施工而造成的施工现场的各种限制、局部墙体剔打、安装工程局部修改等）造成乙方需要增加的各项相关费用以及由此衍生出的各种成本增加所需的补偿及补贴。

5.1.8 包括乙方为本工程准备和搜集所需要的资料、编制竣工资料及竣工图所需的而发生的费用。

5.1.9 包括乙方为达到合同中所约定的质量标准、工期要求而需增加的人工费、材料费、加班费等全部费用；

5.1.10 包括乙方为达到甲方及总承包单位对安全文明施工的要求而需采取的相关措施的费用。

5.1.11 包括乙方在整个施工阶段进行产品保护所需的全部费用。

5.1.12 包括乙方为了准备和进行本工程而与本项目其他工程之间的一切配合、协调、衔接、返工和修复的费用。

5.1.13 包括合同期内，因政府颁布新的法规、条例及政策所引致的额外费用，以及相关法规、条例或政策要求乙方对施工现场的设施或施工工序进行调整或采取特别加强或保护措施时所需发生的费用及竣工验收场地清洁费用。

5.1.14 包括竣工验收精保洁费用及乙方履行合同内的保修责任的所有费用。

5.1.15 包含甲方要求封样产生的费用。

5.1.16 包括乙方按甲方要求深化设计费用，甲方不再另外支付任何相关费用。

5.2 限额深化设计及施工：乙方负责对所有承包内容进行限额深化设计及施工，甲方设计确认后实施，限额单方为 5800 元/㎡（暂按装修建筑面积 6917m² 计算）、限额含税总价为 40,118,600.00 元；如竣工结算时超出此限额含税总价，超出部分费用由乙方承担，按此限额含税总价结算；如竣工结算时低于此限额含税总价，按实结算。

第六条 工程款的支付

付款原则：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足额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足额增值税发票后进行工程款支付。乙方应在每月 20 日前向甲方提报合同约定节点完成的合格产值，甲方在当月完成产值审核、次月 15 日前支付。

6.1 双方确认: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每笔付款前向甲方开具并提供等额合法的增值税发票(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其中,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价款的【97】%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结算价款 100%的发票。乙方未按约定提供结算资料的,及/或未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

甲方增值税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 百悦(大理)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振兴支行

地址: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湾桥镇大沙坝片区展示区 1 号

电话: 15310264131

银行账号: 2515029809024596387

乙方指定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开户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6.2 乙方须在甲方付款前提供符合工程所在地税务局要求的真实、合法、有效、足额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甲方对发票的接收并不表示甲方对该发票的真伪承担责任。

6.3 如因乙方提交虚假发票或因该发票存在其他瑕疵而使甲方被税务机关处罚或受到其他损失的,甲方将拒绝付款直至乙方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发票为止,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发票总金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从当次付款中直接扣除。同时乙方不得以甲方拒付工程款为由中途停工或以其他方式拖延工期,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如果乙方为甲方开具的发票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并应按照该等发票记载金额的 3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补足,且乙方仍应重新提供合法真实的发票。如经甲方书面催告,催告期满后乙方不能提供的,则乙方应自催告期满次日全额返还与应开具发票金额等额的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逾期返还的,乙方应按照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每日千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违约金,计算至返还日为止。如因乙方任何违法行为导致税务机关对乙方已向甲方开具的发票做出作废/失效等处理而导致甲方受到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1) 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
- (2) 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
- (3) 发票上的信息错误;
- (4) 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

6.4 乙方若未提供相应金额的正规发票,甲方有权暂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而乙方仍需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6.5 乙方指定专人: 吴小利(联系电话: 13823789892) 负责工程费用支付的相关手续。

6.6 工程款支付

6.6.1 本合同无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支付需在乙方提交履约银行保函后方可支付;

6.6.2 乙方按月向甲方进行产值申报,经甲方书面确认并完成工程进度款审核签字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核定合格产值的 80%;

6.6.3 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工程内容全部完成,并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核定合格产值的 85%;

6.6.4 乙方配合驻场并交付酒店管理公司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全套结算资料,结算定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该工程结算总价的 97% (乙方应提供包含质保金金额的即 100% 增值税专用发票), 余下 3% 的结算价款作为工程质保金 (装饰及安装工程保修期为 2 年、防水保修期为 5 年), 待缺陷责任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及遗留问题后一次性支付 (无息)。

第七条 超付/领条款

7.1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或办理结算过程或结算办理完毕后,根据审计结果确认实际付款比例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比例的,乙方同意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日历天内退还超付款项,乙方逾期退还的,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二倍向甲方支付该笔款的利息。

7.2 甲供材超供约定: 若本合同范围内最终实际甲供材料总量大于结算量,超出部分先由甲方代为供应,相关费用 (材料费及税金) 从承包人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此部分费用仍须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超供量在 10% 以内 (含 10%) 扣除单价按甲方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单价*1.1 倍执行,超供量在 10% 以上 (不含 10%) 扣除单价按甲方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单价*1.2 倍执行。

第八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8.1 甲方现场代表: 刘德军(联系方式: 13258228026) 甲方现场代表受甲方委托对工程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并做好协调工作。

8.2 开工前甲方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向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接口;如发生停电情况,乙方自行准备发电机,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3 组织施工图纸会审。

8.4 审查并确认施工设计图纸,办理工程中间验收和工程竣工验收。

8.5 对乙方阶段施工进度进行书面验收合格确认。

8.6 对乙方施工形象进度书面确认,审核确认工程进度款,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8.7 对隐蔽工程进行验收和确认。

8.8 甲方可以根据工程情况增减乙方承包的工程项目,乙方不会为此向甲方索赔费用。

8.9 甲方向乙方提供每期装饰施工图一式肆套。

第九条 乙方权利及义务

9.1 乙方现场代表：朱自勇（联系电话：18820432995），乙方现场代表即为乙方驻工地代表，主要责任：乙方授权委托乙方现场代表处理与项目相关的全部业务，代表乙方行使和履行施工合同约定的乙方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乙方的所有要求、工作衔接函件等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现场代表签字后递交甲方。同时乙方现场代表受乙方委托对工程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督、管理并做好协调工作，负责施工设备、材料及人员的组织调迁和负责履行完成合同工作。

乙方指定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吴小利、13823789892

邮箱：1417760171@qq.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9.2 项目班子常驻现场：现场项目经理出勤率须在85%/月，施工人员的出勤率须达到95%/月（出勤情况由乙方记录，甲方有权随时抽查核实），凡出勤率违反本合同约定内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元/月/人（备注：经甲方同意的特殊情况，不作为乙方项目班子出勤率的考核记录）；按现有的项目班子人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若擅自更换项目班子人员，甲方有权按500至2000元/次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并限期整改。（备注：乙方如需更换项目班子人员，必须在更换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并书面签字确认后方可更换。）

9.3 乙方现场项目经理必须专职在岗，若违反规定，甲方有权处以乙方200元/次的违约金；若乙方派驻的乙方项目经理需要更换，乙方必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其后任者必须无条件全面继续承担其前任应负的全部责任。

9.4 深化设计：所有施工现场深化图纸（含修改图设计），由乙方免费设计并签章后提交甲方设计部确认后发放乙方施工。

9.5 施工工期：

9.5.1 施工进度应与工期匹配。

9.5.2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5日内编制该工程的施工进度计划表，报送甲方批准后实施。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甲方对工程质量及进度的检查监督。如因不可抗力或设计变更等原因，需要调整进度计划，乙方必须在不可抗力或设计变更等原因发生后3日内报甲方审批并上报调整后的施工进度表，否则乙方必须承担500元每天的超期罚款。不论何种原因，乙方需要调整进度计划或顺延工期的，均需按前述程序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调整或顺延。

9.5.3 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所确定的工期和进度计划组织各项工程施工。如乙方施工进度和工期未达到计划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增加充足的劳动力、加班加点工作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且甲方不承担包括赶工在内的任何增加费用，如乙方

(横线以下为双方签字，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约地点：云南省大理州大理市湾桥镇那山那海地产办公室

2.3、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9933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许可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饶建平：出资额3400（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100（万元），出资比例2%
甘爱华：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后股东信息：甘爱华：出资额1080（万元），出资比例10%
饶建平：出资额7344（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216（万元），出资比例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216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5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108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
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总建筑面积约为18318.32 m²,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招标部分工程建设投资约为9800万元,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9000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100%;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施工总承包, 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 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 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 并移交使用。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 现有建筑加固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 其他：具体范围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0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27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万元整（¥ 81000000.00 元）；（暂定）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德明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316 0122 0002 7877 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0 月 2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08420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

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2301、2401、25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576651

传真：0755-2375270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色家园支行

账号：755915364010101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

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3301037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3、《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不评审）

附表三.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张志朋 年龄：38 岁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一级注册建造师 职称：中级工程师 6 个月社保： ☒ 有 ☐ 无
近 3 年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3 项）	项目名称：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 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15260.26990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03/28
	项目名称：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 施工总承包 合同金额：7630.13495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05/23
	项目名称：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5390.990041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厦门 SM 商业城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4/08/30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3）合同金额按实际填写，无需四舍五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张志朋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2*****7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

粤

号：

1442019202000853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8年03月09日

2025-03-10 - 重新注册 - 建筑工程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02-28 - 注销手续 - 已注册专业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3-23 - 延续注册 - 建筑工程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
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1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安居微棠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安居乐寓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BD SG-2023-0433

合同编号: AJWT-EK-XM-2023-002

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微棠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安居微棠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 福田区项目建筑面积约 80000 m²。

序号	项目属性	建筑面积(m ²)
1	公寓	78400
2	公区	800
3	管理用房	800
汇总		80000

备注:以上建筑面积为区域暂估总面积,实际施工楼栋和楼栋建筑面积以发包人发出的《项目委托单》和正式施工图纸所示为准。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具体为如下第(1)、(2)、(3)项:

(1) 公寓装修改造工程: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2) 公区装修改造工程: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3) 管理用房装修改造工程: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4.2 承包人完成界面见合同附件《项目总分包界面划分》。

4.3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合同承包范围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减少施工楼栋、增加或调整工程范围等),承包人不得因为承包范围调整对发包人提出索赔。

5. 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试验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粗保洁费用、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总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1. 工期

各楼栋工期详见附件《楼栋工期信息表》。发包人应至少提前【5】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准备通知，每栋楼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后续发出的开工指令单上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 具体工程进度要求见合同附件五《项目总承包工程重要施工节点》。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冬歇公祭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因承包人总包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152,602,699.0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伍仟贰佰陆拾万贰仟陆佰玖拾玖元零捌分（不含税价为¥ 140,002,476.2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万贰仟肆佰柒拾陆元贰角贰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

1.1 公寓改造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149,783,095.55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肆仟玖佰柒拾捌万叁仟零玖拾伍元伍角伍分（不含税价为¥ 137,415,683.99 元，大写人民币 壹亿叁仟柒佰肆拾壹万伍仟陆佰捌拾叁元玖角玖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3,155,388.24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壹拾伍万伍仟叁佰捌拾捌元贰角肆分；

1.2 公区改造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1,816,715.31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捌拾壹万陆仟柒佰壹拾伍元叁角壹分（不含税价为¥ 1,666,711.29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陆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壹元贰角玖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50,692.92 元，大写人民币 伍万零陆佰玖拾贰元玖角贰分。

1.3 管理用房改造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1,002,888.2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万贰仟捌佰捌拾捌元贰角贰分（不含税价为¥ 920,080.94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贰万零捌拾元玖角肆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32,516.15 元，大写人民币 叁万贰仟伍佰壹拾陆元壹角伍分。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单价合同（含税单价以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不含税单价不变，相应调整税额、含税单价）；

（2）总价合同。

（3）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及团队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驻场）：张志朋，联系方式：18676781219。

项目执行经理：齐向叶，联系方式：13684911316。

项目执行经理：夏萍，联系方式：18138827675。

施工员（驻场）：高上明，联系方式：13590134178。

施工员（驻场）：王永杰，联系方式：18565678836。

质量员（驻场）：董青，联系方式：13418532158。

质量员（驻场）：黄其庆，联系方式：13715361862。

安全员（驻场）：郑少强，联系方式：15816497409。

安全员（驻场）：李建军，联系方式：18148589258。

资料员（驻场）：郭娟，联系方式：13556852713。

资料员（驻场）：周蓉，联系方式：15914041417。

1. 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包含项目经理、执行经理、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均需驻场。

2. 项目管理团队暂定由1名项目经理和6个项目组组成（每个项目管理组由1名执行经理、1名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组成），均需持证上岗。1个项目组同时可管理同村5个楼栋；跨村3个楼栋以上需增加除执行经理以外的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及资料员。每超过5个楼栋，需增设1个完整的项目组。如因项目实际需要，管理楼栋数超出6个项目组的管理范围，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增设项目组。

3. 承包人的现场管理人员须与合同列明或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项目管理团队名单一致。如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或者增设人员，需报发包人书面提起更换或增设申请。发包人同意后，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交更换或增设人员名单（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简历、资格证书、主要工程业绩等资料）。更换或增设的人员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5年7月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微棠第二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QTW19F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元芬新村 80 号 101

联系人：赵子侨

电话：13610749769

电子信箱：zhaoziqiao@weitangshequ.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围支行

账号：4000021209201025672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凯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

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3 号轴

联系人：郑少强

电话：15816497409

电子信箱：67479523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11581500052551579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1-工程施工类)

□□□

工程名称	安居微棠2023年度第一批城中村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福田区）施工总承包		验收楼栋号及房间数	嘉园村1栋58间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张志朋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政	竣工日期	2024年3月2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5项，经查符合规定5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5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6部分，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6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0项，符合规定10项 共核查6项，符合规定6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16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16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7项，达到“好”和“一般”的7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合格。	
5	其他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陆洲 注册号：4406622-018 有效期：至2026年4月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观感质量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张志朋 注册号：1442019202000853(00) 有效期：2026.03.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何政 注册号：4403330134769 有效期：2026.03.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陆洲 注册号：4406622-018 有效期：2026.03.22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8日	2024年3月28日		

注：工程竣工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等）
本表1式6份，各1份原件至建设单位资料员、监理单位、设计单位，3份原件至施工单位，2份复印件至建设单位成本部和建设单位运营中心

（此处有手写签名）

3.2、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
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5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安居微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安居乐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BD 56-2023-0472

合同编号: AJWT-KF-XM-2023-003

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微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安居微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发承包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发承包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 罗湖区项目建筑面积约 40000 m²。

序号	项目属性	建筑面积(m ²)
1	公寓	39200
2	公区	400
3	管理用房	400
汇总		40000

备注: 以上建筑面积为区域暂估总面积, 实际施工楼栋和楼栋建筑面积以发包人发出的《项目委托单》和正式施工图纸所示为准。

4. 工程范围及内容:

4.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安居微棠 2023 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正式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具体为如下第(1)、(2)、(3)项:

(1) 公寓装修改造工程: 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 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2) 公区装修改造工程: 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 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3) 管理用房装修改造工程: 包含加固工程、拆除新建工程、外立面工程、门窗工程、精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等(发包人直接分包项目除外), 及实施该工程所必须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管理措施。

4.2 承包人完成界面见合同附件《项目总分包界面划分》。

4.3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合同承包范围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减少施工楼栋、增加或调整工程范围等), 承包人不得因为承包范围调整对发包人提出索赔。

5.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施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包税金、规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费用、扰民费、检验试验费、临时办公场地建设费用、临建办公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政府协调费用、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用、总包管理配合费用、成品保护费、粗保洁费用、包风险、包竣工验收等为完成本工程范围所有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的总承包方式。

二、合同工期

1. 工期

各楼栋工期详见附件《楼栋工期信息表》。发包人应至少提前【5】日向承包人发出开工准备通知，每栋楼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后续发出的开工指令单上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 具体工程进度要求见合同附件五《项目总承包工程重要施工节点》。本合同所有工期均指日历天，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冬歇公祭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极寒、高温、降雨、大风、台风、沙尘暴、雾霾等天气、各种分包工程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及分包单位延误的工作时间在内。因承包人总包管理、配合不善导致的分包工程（包括发包人分包工程）延误，承包人需承担工期延误责任。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通用技术要求见合同附件《项目通用技术标准和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76,301,349.54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陆佰叁拾万壹仟叁佰肆拾玖元伍角肆分（不含税价为¥ 70,001,238.11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万壹仟贰佰叁拾捌元壹角壹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

1.1 公寓装修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74,891,547.78 元，大写人民币 柒仟肆佰捌拾玖万壹仟伍佰肆拾柒元柒角捌分（不含税价为¥ 68,707,842.00 元，大写人民币 陆仟捌佰柒拾万柒仟捌佰肆拾贰元整，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1,577,694.12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伍拾柒万柒仟陆佰玖拾肆元壹角贰分；

1.2 公区装修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908,357.65 元，大写人民币 玖拾万捌仟叁佰伍拾柒元陆角伍分（不含税价为¥ 833,355.64 元，大写人民币 捌拾叁万叁仟叁佰伍拾伍元陆角肆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25,346.46 元，大写人民币 贰万伍仟叁佰肆拾陆元肆角陆分。

1.3 管理用房装修工程暂定签约合同含税价为¥ 501,444.11 元，大写人民币 伍拾万壹仟肆佰肆拾肆元壹角壹分（不含税价为¥ 460,040.47 元，大写人民币 肆拾陆万零肆拾元肆角柒分，适用税率为9%），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 16,258.08 元，大写人民币 壹万陆仟贰佰伍拾捌元零捌分。

2. 本工程合同价格形式：选（1）

（1）单价合同（含税单价以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如遇国家调整增值税率或征收率的，则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不含税单价不变，相应调整税额、含税单价）；

（2）总价合同。

（3）其他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及团队要求

承包人项目经理（驻场）：张志朋，联系方式：18676781219。

项目执行经理：齐向叶，联系方式：13684911316。

项目执行经理：夏萍，联系方式：18138827675。

施工员（驻场）：高上明，联系方式：13590134178。

施工员（驻场）：王永杰，联系方式：18565678836。

质量员（驻场）：董青，联系方式：13418532158。

质量员（驻场）：黄其庆，联系方式：13715361862。

安全员（驻场）：郑少强，联系方式：15816497409。

安全员（驻场）：李建军，联系方式：18148589258。

资料员（驻场）：郭娟，联系方式：13556852713。

资料员（驻场）：周蓉，联系方式：15914041417。

1. 项目管理团队成员包含项目经理、执行经理、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均需驻场。

2. 项目管理团队暂定由1名项目经理和6个项目组组成（每个项目管理组由1名执行经理、1名施工员、1名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资料员组成），均需持证上岗。1个项目组同时可管理同村5个楼栋；跨村3个楼栋以上需增加除执行经理以外的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及资料员。每超过5个楼栋，需增设1个完整的项目组。如因项目实际需要，管理楼栋数超出6个项目组的管理范围，承包人需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增设项目组。

3. 承包人的现场管理人员须与合同列明或经发包人书面认可的项目管理团队名单一致。如特殊情况，需要更换或者增设人员，需报发包人书面提起更换或增设申请。发包人同意后，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提交更换或增设人员名单（包含但不限于个人简历、资格证书、主要工程业绩等资料）。更换或增设的人员经发包人面试合格后，方可上岗。

六、合同文件构成及其优先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下列文件彼此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 本合同附件；
-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 现行标准、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 图纸；

上述所有内容都是构成合同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当文件内容有矛盾或内容含糊不清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对本协议范围内的工作内容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议定，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4. 本合同第三章专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与第二章通用条款中的条款序号相对应，如出现专用条款与通用条款中条款序号无法对应的，对该条款的解释以发包人的意见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7月7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龙华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多页文件须加盖骑缝章）。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叁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安居微棠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汤达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Q1GK89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陶元社区元芬新村98号1层

联系人：赵子侨

电话：13610749769

电子信箱：zhaoziqiao@weitangshequ.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账号：769277028141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凯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2栋A段第10层1-12轴

联系人：郑少强

电话：15816497409

电子信箱：67479523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0 1581 5000 5255 1570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该账号，
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
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G1-工程施工类)



工程名称	安居微棠2023年度第一批城中村装修改造项目（深圳市罗湖区） 施工总承包			验收楼栋号及 房间数	坳下村68栋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4日
项目负责人	张志朋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政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23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经查符合规定 5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 5 项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2	与设计图纸符合度验收结论	共 6 部分，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		共核查 6 部分 土建、强电、装饰、给排水与设计图纸相符。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符合全规定 10 项 共核查 6 项，符合全规定 6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 16 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 16 项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达到“好”和“名般”的 7 项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王 瑜 注册号：4406622-008 有效期至：2024年11月	
5	其他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3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3日	

注：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类别：装饰总包、消防、弱电、外立面、门面等）
本表1式5份，各1份原件至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资料员、运营部，1份复印件至成本部

3.3、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

BD SG 2023 072

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
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册 共两册)

合同编号: SMXF/CD-Contract Administration/2023/00010

发 包 人: 厦门 SM 商业城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6月 16日

第 1 页 共 401 页

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厦门 SM 商业城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HANS TAN SY
联系地址：厦门市乌石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12011173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5101535001050009742

承包人：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凯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海外装饰大厦综合楼 2 栋 A 段第 10 层 1-12 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07998T
开户银行：757576222467
银行账号：中国银行深圳时代金融中心支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合同项下工程的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 专项条款

一、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
- 1.2 工程所在地：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与嘉禾路交叉地带，毗邻已建 SM 城市广场一期

二、承包范围

- 2.1 本合同项下的承包范围、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经发包人确认并经审查单位审查合格的深圳文业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施工图》及其答疑文件、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建筑、结构、机电、节能、绿建等施工图》、经双方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下简称“工程量清单”）以及招标文件等所列的内容，承包人需按相关规定组织专家对自己编制的施工方案进行专

家论证,并按专家的意见修改完善施工方案,报监理人、发包人审核确认后再实施,一切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本工程承包范围所描述的工程范围及介绍仅是概括性的及不能作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还应参阅文件中的其它部分,包括工程说明、规范、图纸及施工现场考察情况等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承包范围包含但不限于:

2.1.1 4B 地块办公塔楼

2.1.1.1 走道、电梯厅、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茶水台、卫生间、清洁间等按装修设计图纸完成楼地面垫层、找平层、结合层及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完成墙柱面后置埋件、骨架、基层、结合层、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找平层),完成天棚吊顶(含固定件、转换层、吊杆、龙骨、基层、面层等)、油漆涂料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1.2 楼梯前室、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弱电间等通往电梯厅防火门及其门套施工;

2.1.1.3 电梯门包饰及电梯门套施工;

2.1.1.4 办公区域轻钢龙骨石膏板分户隔墙及其基础施工(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暂定,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2.1.2 4B 地块 3F~5F 裙楼

2.1.2.1 电梯厅、电梯楼梯合用前室及其入口、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等按装修设计图纸完成楼地面垫层、找平层、结合层及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完成墙柱面后置埋件、骨架、基层、结合层、面层施工等施工(总包完成至找平层),完成天棚吊顶(含固定件、转换层、吊杆、龙骨、基层、面层等)、油漆涂料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2.2 左右车道连廊独立柱面装修(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2.3 楼梯电梯合用前室、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等防火门及其门套施工;

2.1.2.4 电梯门包饰及电梯门套施工;

2.1.3 4B 地块 1F~2F 裙楼

2.1.3.1 走道、后勤通道、电梯厅、电梯楼梯合用前室、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公共前厅、商业大厅、办公大堂、扩大前室、扶梯厅、卫生间、清洁间等按装修设计图纸完成楼地面垫层、找平层、结合层及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一层地面房心回填由总包完成),完成墙柱面后置埋件、骨架、基层、结合层、面层施工等施工(总包完成至找平层),完成天棚吊顶(含固定件、转换层、吊杆、龙骨、基层、面层等)、油漆涂料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3.2 公共走道、商业大厅等位置独立柱装修(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3.3 楼梯电梯合用前室防火门及其门套施工;

2.1.3.4 电梯门包饰及电梯门套施工;

2.1.3.5 四期至一期下穿通道地面、下部吊顶及侧面的装饰施工;

2.1.4 4B 地块地下室

2.1.4.1 电梯楼梯合用前室及其入口、消防电梯兼货梯前室、扶梯厅、车道电梯电梯厅、右车道电梯厅出口走道、前室等按装修设计图纸完成楼地面垫层、找平层、结合层及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完成墙柱面后置埋件、骨架、基层、结合层、面层施工等施工(总包完成至找平层),完成天棚吊顶(含固定件、转换层、吊杆、龙骨、基层、面层等)、油漆涂料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4.2 电梯厅、扶梯厅等入口位置吊顶装修;电梯厅、扶梯厅隔墙及门施工;

2.1.4.3 电梯门包饰及电梯门套施工;

2.1.5 4A 地块

2.1.5.1 公共走道、电梯厅、与地铁及 SM 一期连接通道、卫生间、清洁间、后勤通道等按装修设计图纸完成楼地面垫层、找平层、结合层及面层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完成墙柱面后置埋件、骨架、基层、结合层、面层施工等施工(总包完成至找平层),完成天棚吊顶(含固定件、转换层、吊杆、龙骨、基层、面层等)、油漆涂料等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

2.1.5.2 通往公共走道的防火门及其门套施工,具体位置详见设计图纸;

2.1.5.3 电梯门包饰及电梯门套施工;

2.1.6 电梯扶梯装修:电梯门及电梯轿厢内装饰,扶梯正面、侧面及底部的封板及装饰,电梯门洞口装饰收口;

2.1.7 墙体、门窗等构件拆除,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1.8 一期至四期连廊楼地面、墙柱面、天棚面装修施工(总包完成至结构层,不含一层地面、墙柱面及天棚装饰);一期至四期连廊,一期侧连廊洞口拆除及恢复破损处至原状,拆除洞口处的收口装饰;连廊内侧伸缩缝施工;连廊防火门及其门套施工;

2.1.9 机电安装工程:

2.1.9.1 精装修水施图设计内容,不含消防系统内容;

2.1.9.2 精装修电气施工图设计内容,不含应急照明、火灾报警、消防联动系统内容;办公租户用电配电箱及其电源线和配管施工;精装修区域二次设计配电箱出线和配管施工;防坠雨披灯具及其电源线和配管施工;公共架空通道吊顶、灯具及其电源线和配管施工;一层左右车道通道、一层一四期通道天棚灯具及其电源线和配管(天棚吊顶在幕墙施工范围)施工;标识配管及线缆施工(暂定施工项);

2.1.9.3 精装修暖通图设计内容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2.2.9.4 精装修范围机电工程的各种调试;

2.1.10 装饰性灯具施工;装饰性风口施工;

2.1.11 所有防水要求的房间的防水工程施工,卫生间的回填;

2.1.12 清洁间、茶水间、育婴室、盥洗室、卫生间门(含五金配件);公共前厅、商业大厅等门联窗(含五金配件)施工;商铺玻璃隔墙不在本次招标范围,由商家自理;商铺临时封堵隔断墙(含临时门、门锁及其小五金)在本次招标范围(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暂定,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玻璃隔断墙(含地弹门)、玻璃门施工;

2.1.13 防火卷帘门导轨侧边饰面施工;本工程所有防火卷帘位置按现行防火等规范要求的要求的包饰施工;与所有相邻工程配合交接工作界面的装饰收口等工作;

2.1.14 精装设计平面布置图中,明确标示各种属二装范围门施工;

2.1.15 一层房心与总包交界面的标高复核与验收;

2.1.16 与精装范围交界处,所有门的门头石施工;

2.1.17 配合综合机电/弱电/电梯/标识于精装修相关部位上的开孔、开槽与收边,含灯具、风口、检修口、电梯召唤按钮、电梯到站灯、地面疏散指示灯等所有本工程装饰面上所需要的开孔、开槽与收边;

2.1.18 室内精装修防雷接地工作及其与主防雷系统的连接;

2.1.19 精装修区域内卫生间换气扇及连接软风管供应安装;

2.1.20 装饰工程完成后的保洁等工作内容;垃圾的外运及消纳等工作;

2.1.21 样板段施工工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2.1.22 装饰工程完成后的室内空气环境检测;

2.1.23 负责装饰工程完成后的消防检测及消防验收工作;

2.1.24 负责并协调及综合所有与装修工程图纸有关的建筑、结构、机电图及业主在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其他图纸,并负责综合装修工程施工图及深化图纸制作;

2.1.25 按室内精装修签约合同总价(不含变更、签证金额)的0.6%向总承包单位缴纳水电费;

2.1.26 与本工程有关的由其他施工单位完成的工程,承包人需提供复核、配合工作。

2.1.27 办公区域轻钢龙骨石膏板分户隔墙及其基础、商铺临时封堵隔断墙(含临时门、门锁及其小五金)为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暂定,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项目,为暂定可选择施工项目,此两项竣工验收后,根据招商的实际需求实施,同时其配合施工周期较长,不作为竣工验收及结算的工作内容;

2.1.28 设计图纸及其答疑、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界面表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工作。

具体详见界面划分表、招标工程量清单及设计图纸。

承包人已于合同总价内预留完成全部事宜之一切费用,因未能清楚本项目要求而产生的任何索偿及工期延长均不被发包人接受。

具体详见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在本工程报价及其答疑期间,

承包人已仔细阅读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在答疑期间就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疑问和异议（应有具体指向，并附有依据）向发包人充分提出，已得到发包人的清晰答复，并对发包人的答复无其他疑问和异议。因此，承包人同意将该等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作为确定承包范围的依据。在开工 10 天后，若承包人再对该等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提出疑问和（或）异议的，均属于承包人应自行承担的合同风险和履约风险，发包人无需给予任何赔偿或补偿。

2.2 因文字表述的局限性，本条第 2.1 款关于承包范围、工作内容的表述仅系根据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的概括整理。承包人还应综合依照该等表述以及界面划分表、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具体内容进行整体施工。

三、工期

3.1 工程整体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0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24 日（此为项目整体竣工时间）

工期总日历天数：24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其中，4B 第一阶段的三栋 19 层塔楼及裙楼结构已封顶，4B 第二阶段 5 层的裙楼结构计划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封顶，4A 地下商业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完成结构。承包人的计划应及时根据各阶段的实际情况做出合理的安排。

承包人的进度计划必须服从发包人或总承包人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安排，并根据发包人或总承包人需要做出进一步深度计划，以满足各专业承包人交叉作业的时间要求及整体项目竣工目标。

3.2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竣工的或经发包人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承包人应每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若逾期超过 60 天后，发包人还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按合同总价的 2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此外，因工期延误给发包人造成的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向土地出让方、租户、其他供应商等支付的违约金等）也应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继续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责任和义务。

3.3 工期关键节点：

承包人的进度计划必须服从发包人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 and 安排（如合理缩短总工期等），并及时根据发包人需要作出进一步深度计划。

四、质量标准

工程一次性通过竣工验收，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5.1 本合同采用不含税固定总价（总价包干）的价格形式。

对于工程量清单中暂定数量的项目（如有），采取不含税固定单价包干据实结算的价格形式，即在计算本条合同价款时，该等项目将按暂定数量及其不含税固定单价暂行计取，最终据实结算。

本合同的不含税价为人民币（以下币种相同）49,458,624.23 元（大写：肆仟玖佰肆拾伍万捌仟陆佰贰拾肆元贰角叁分）；目前承包人适用税率为 9%，对应税款为 4,451,276.18 元（大写：肆佰肆拾伍万壹仟贰佰柒拾陆元壹角捌分）。综上，价税合计后的合同总价为 53,909,900.41 元（大写：伍仟叁佰玖拾万玖仟玖佰元肆角壹分）。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发包人将有权以不含税价为基础，按照最新税率调整合同总价。

5.2 本合同预付款的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即 5,390,990.04 元（大写：伍佰叁拾玖万零玖佰玖拾元零肆分）。在承包人提交符合要求的预付款保函、履约保函和按合同约定提交其他资料并经监理人审核和发包人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该预付款。

5.3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在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应资料并经监理人审核和发包人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按经监理人审核和发包人审批的工程进度款的 85% 并扣除有关应扣款项后的余额支付给承包人。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时暂停支付。

5.4 在双方对工程结算金额没有异议后，且在承包人按合同约定提交相应资料并审核确认后，按约定向承包人支付除质量保证金外的其他工程结算款。

5.5 工程质量保证金的金额为工程结算金额的 3%，由发包人在工程结算款中预留。质量保证金的返还按《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约定执行。

六、与工程和施工有关的特别约定

6.1 本合同项下的承包人不是项目总承包人。当某一合同条款根据是否项目总承包人进行区分约定时，承包人应根据该区分适用相应的约定；当合同条款的约定未作区分时，承包人均应予以适用。

6.2 承包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提交时间，适用约定【B】：

A. 承包人不需提交设计文件；

B. 承包人需负责图纸的深化设计，并在开工前出具施工蓝图，承包人自行承担完成该设计文件所产生的费用。

6.3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适用约定【A】：

A. 承包人不需提供；

B. 承包人需要提供，包括【/】。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5 天内搭设完成，每逾期一天，应向发包人支付 5000 元作为违约金。

6.4 合同第二部分第 2.2.1 条款第(9)项之②“由承包人按照该平行发包工程的合同价款(不含变更、签证金额)的约定比例向各平行发包工程施工单位收取水电费”的“约定比例”指 0.6%。

6.5 本工程有涉及到与消防工程及其它各平行发包工程有关的工作, 承包人需按消防工程及其它各平行发包工程承包单位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 参与及配合消防验收及其它各平行发包工程验收工作。同时满足消防验收及其它各平行发包工程验收要求。

七、各方代表

7.1 发包人代表的相关信息如下:

姓名: 黄熙敏

职务: 发包人代表

联系电话: 15960840836

电子邮箱: Mike.Huang@cn.smprime.com

授权范围: 行使合同所赋予的职权及发包人书面通知明确的职权。所有工程变更和(或)签证均应按照约定的流程取得由发包人盖章的《工作指令单》(样式详见附件), 否则视为发包人未同意该项变更和(或)签证, 发包人不予确认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仅有发包人代表签署的《工程指令单》不视为发包人已同意。

7.2 承包人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

7.2.1 项目经理的相关信息如下:

姓名: 张志朋

身份证号码: 445222198812014371

职务: 项目经理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0853

联系电话: 18676781219

电子邮箱: 419913046@qq.com

授权范围: 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合同, 对工程施工的全过程负全面责任, 对工程质量负终身责任。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

7.2.2 除项目经理外, 承包人还应委派张昆(身份证号码: 320902196711050519,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06200804456)作为本工程的项目副经理。项目副经理每周(周一至周日)驻场时间不少于 40 小时。

7.2.3 承包人的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名单详见附件。

7.3 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的相关信息如下:

姓名: 张辉煌

身份证号码: 352601198102102516

监理单位: 国机陆原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35005960

联系电话: 18060917289

电子邮箱: 307841190@qq.com

授权范围: 代表监理人负责履行监理合同, 是工程监理工作的全权责任人, 行使监理合同授予的权限, 并领导项目监理机构的工作, 对发包人负责。具体职权详见监理合同的相关约定。

监理人(含总监理工程师)需在取得发包人书面同意且由总监理工程师签署后才能行使的职权包括: (1) 工程设计变更、增减项; (2) 工期延误索赔或签证、工程量及费用增减的索赔或签证; (3) 工程款金额的确认支付、由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任何付款凭证; (4) 停工、复工通知及工期顺延的指令; (5) 分包人(如有)的确定; (6) 主要材料、设备的确定; (7)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进度计划的审批确认; (8) 重大突发事件的处理决定; (9) 发包人认为需取得发包人同意方可实施的其他重要事项。前列事项均需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签字并报送发包人书面同意后, 对发包人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但对于涉及施工安全及施工质量的事项, 总监理工程师有义务在审核后向发包人提出专业意见, 供发包人参考。

八、其他事项

8.1 除本部分(即第一部分)约定事项外, 双方还应按照第二、三部分的约定履行合同。全部合同文件均是经双方共同反复协商并经由各自的专业人员审核的结果, 任何一方均无权以任何条款构成格式条款而主张不予适用或不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

8.3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8.4 本合同一式七份, 由发包人执四份, 承包人执三份, 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提示: 任何一方在以下盖章、签章时, 应视为盖章、签章的一方已完整阅读并理解本合同文件的全部内容, 并自愿接受本合同文件全部约定的法律约束。

发包人(盖章): 厦门 SM 商业城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16 JUN 2023

附件五：施工现场管理机构人员名册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装修工程

序号	姓名	职务	专业	证书编号	联系方式
1	张志朋	项目经理	建筑工程	注册一级建造师(粤 1442019202000853)	18676781219
2	张昆	项目副经理	建筑工程	注册一级建造师(粤 1442006200804456)	13538167177
3	蔡乃福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2203001083742)	13459010670
4	黄其庆	质量员	装饰装修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1810794418000054)	
5	李建军	安全员	/	专职安全员 (粤建安 C3(2020)0004035)	
6	吕志滔	安全员	/	专职安全员 (粤建安 C3(2020)0004044)	
7	廖福科	材料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2211100013000029)	
8	曾祥梅	施工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0441810294418000059)	
9	高上明	施工员	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职业培训合格证 (1903003022044/0441810294418000156)	
10	王东	施工员	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职业培训合格证 (1903003023724/0441610294416000142)	
11	王亚成	施工员	建筑装饰施工	广东省职称证书/职业培训合格证 (2203003080931/0441810194418000702)	
12	蔡晓珊	试验员	/	职业培训合格证 (JZ2007000597)	

福建省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 表 说 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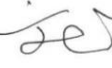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工项目审查

表1

工程名称	厦门 SM 商业城四期-4A 及 4B 地块	工程地址	湖里区仙岳路及兴山路交叉口		
建设单位	厦门 SM 商业城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框架、框架核心筒结构		
勘察单位	厦门辉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层数	-2/19F	幢数	5
设计单位	厦门合立道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锐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文业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165378.12 m²		
监理单位	国机中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机陆原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天地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建闽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施工许可证号	350200202107050501 (中建八局) 350200202206080301 (江苏天地源) 350200202306280101 (深圳博大) 350200202102070101 (中建闽泰)	总造价	37012.8343 万元 (中建八局) 7951.326103 万元 (江苏天地源) 5390.990041 万元 (深圳博大) 7955.667 万元 (中建闽泰)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 1、基础、主体、室内外装饰工程、防水工程 2、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 3、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4、通风与空调工程 5、电梯、电扶梯安装工程 6、室外工程		已完成合同和设计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1、总包合同约定 2、分包合同约定 3、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经核查该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2、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3、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经核查,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有效,满足档案归档要求。			

续表 1

四、进场试验报告 1、主要建筑材料 2、建筑构配件 3、设备 4、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进场成品、半成品材料检验质量合格文件、试验报告均具备，复核无误、齐全有效。
五、质量评价文件 1、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质量合格文件。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1、总、分包单位 2、专业承包单位	工程保修书已出具。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住宅工程是否已进行分户验收并验收合格，建设单位是否已按户出具《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表》	/
九、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整改
审查结论： 经验收组现场对工程质量及内业资料的核查，本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全部完成，并满足各方面的使用功能要求，质量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施工中各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合格文件及进场复试报告齐全、完整、有效，内页资料齐全完整，满足档案归档要求，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已出具相应的质量合格文件，质量评定合格，施工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已办理完成，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2024年8月20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 领导层

表 2

主任	HANS TAN SY
副主任	李振文、王红旗、魏伟、林龙辉、周可璋、赵志刚、范少周、李海、谢振伟、徐凯宏、兰庆德
成员	刘小龙、张辉煌、苏志斌、张维泉、季国飞、钟海峰、赵志刚、张志朋、容文平、朱宏栋、潘志钦

(二) 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张维泉、季国飞、刘鹏、张维泉、钟海峰、高建东、恽国林、杨亮丰、朱宏栋、赵志刚、容文平、张志朋、蔡乃福、吴卓乘、苏毅辉、高志超
给排水、燃气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季国飞、张志朋、蔡乃福、林佳盈
建筑电气、智能化安装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季国飞、张志朋、蔡乃福、林佳盈
通风与空调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季国飞、林佳盈
电梯安装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季国飞、林佳盈、吴卓乘、苏毅辉
室外工程	刘小龙	张辉煌、苏志斌、季国飞、林佳盈、吴卓乘、苏毅辉、高志超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一)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二)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三)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四)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五)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对各专业工程是否合格做出明确结论，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六) 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七) 其他单位发言

工程质量评定

表 3

分部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核查 4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4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0 项 结论: 合格	应得 100 分 实得 92 分 得分率 92 %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电梯	合格		
单位工程评定等级			
本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工程。			
		 (公章)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4年8月30日	
执行标准情况	建筑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砌体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11、《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屋面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7-2012	
	给排水、燃气工程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电气、智能化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3	
	通风、空调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2016	
	电梯工程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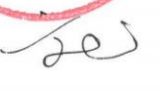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均已完成, 根据各参见单位质量评价意见, 结合实体质量验收情况, 该工程质量评价合格,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质量评价合格,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评价合格,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已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项目, 质量自评合格。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竣工验收结论:

在施工单位自评工程质量合格, 监理单位核定工程质量合格, 设计和勘察单位认可验收的基础上, 根据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竣工质量验收自评报告及监理单位提供的工程竣工质量验收评估报告, 建设单位组织参建各方, 并按专业划分专业检查小组, 对本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各专业检查小组以“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和有关验收规范要求、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内容为检查依据, 对施工现场和技术资料进行查验, 经检查, 本工程的各分部、子分部、分项质量等级均符合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 安全和重要功能核查项目均符合规范要求, 总体观感良好, 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2024年8月20日	2024年8月20日	2024年6月4日	2024年8月20日	2024年8月20日

4、《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附件表.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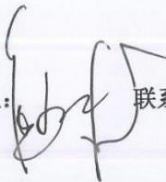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近 3 年最具代表性的 同类工程项目履约 评价情况 (上限 3 项)	1	项目名称：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评价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4/01/13
	2	项目名称：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2025 年度零星修缮工程 评价单位：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6/01/13
	3	项目名称：RAK 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 评价单位：深圳市瑞科慧联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5/12/11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1、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业主评价表

工程概况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造价	20738337.37 元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头街道 325 号	开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13 日
	工程内容	包括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外立面改造、屋顶改造、室内装饰、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室外园林工程。		
	工程总面积	3000 平米		
	项目经理	冯志刚	技术负责人	朱冠海
	总监理工程师	余照辉	安全负责人	刘灿荣
工程评价	施工操作	☒ 规范 ☐ 不规范	安全生产	☒ 无事故 ☐ 有事故
	后期服务保障制度	☒ 健全 ☐ 不健全	合同履约情况	☒ 满 意 ☐ 不满意
	① 安全防护与文明施工方案与实施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② 进度计划与落实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③ 质量控制措施与实施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④ 施工组织及内部配合与协调		☒ 优	☐ 一般 ☐ 差
	⑤ 与业主、设计、监理单位及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和协调		☒ 优	☐ 一般 ☐ 差
其他评价：				
业主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 月 13 日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 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 _____

发 包 人: _____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南头街道办事处海辉东江酒楼,建筑面积约 3463.28 平方米。具体内容包括: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修工程、室外工程公用辅助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综合布线工程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预算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柒拾叁万捌仟叁佰叁拾柒元叁角柒分（¥20738337.3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贰仟玖佰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2962.7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元整（¥ 48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元整（¥ 134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均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玖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监理单位保存壹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07541811Y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头街 98 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张建平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深圳白石洲支行

账号：

账号：41003000040043769

4.2、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2025 年度零星修缮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2025 年度零星修缮工程	项目编号	/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希
合同金额		300 万元	合同履约时间	自 2025 年 05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优秀</u>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合同相关约定完成相关工作内容，完成工作情况优秀。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深圳市公明玉律股份合作公司 日期：2026 年 / 月 13 日		

4.3、RAK 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瑞科慧联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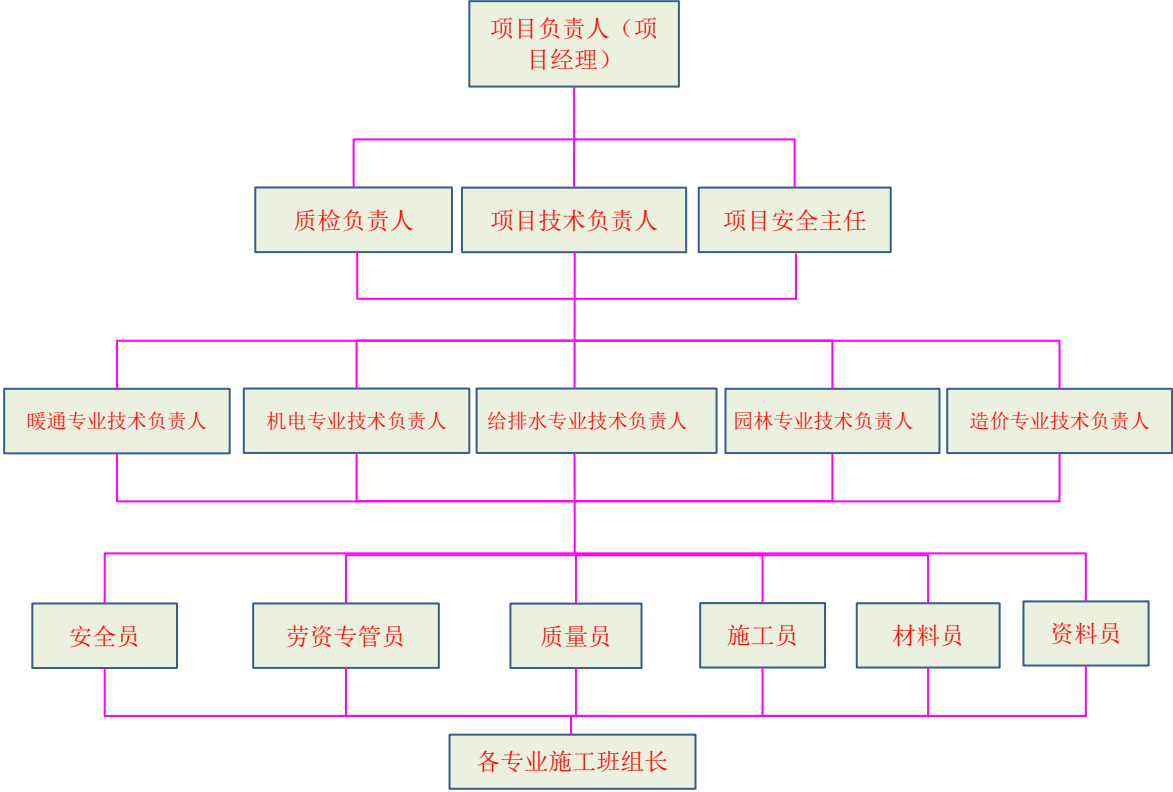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 RAK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 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瑞科慧联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项目负责人	童晶晶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工程名称	RAK办公室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观光路招商局光明科技园A5栋0701房		
开工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11月24日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 优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 优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 优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 优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项目质量良好，履约满意。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日期：2025年12月11日			

5、《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不评审）

附表五.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项目管理部组织系统框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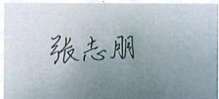
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管理人员	岗位职责	姓名	执（职）业资格证书及编号	职称	学历	专业	派遣时间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张志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粤1442019202000853	中级工程师	本科	建筑工程	开工-竣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军涛	高级职称证/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4569 号	高级工程师	专科	建筑装饰	开工-竣工
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	陈裕贵	中级职称证/21621210	中级工程师	专科	暖通空调	开工-竣工
	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	田媛	中级职称证/202000I309200B	中级工程师	本科	机电工程	开工-竣工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	张志坚	中级职称证/20210210614212	中级工程师	专科	给排水	开工-竣工
	园林专业技术负责人	李小蓓	中级职称证/201901004034364	中级工程师	本科	风景园林	开工-竣工
	造价专业技术负责人	张明哲	一级注册造价师证/建[造]11244400030532	无	硕士	土木工程	开工-竣工

项目安全主任	项目安全主任	曾繁坤	安全生产考核 C3 证书/ 粤建安 C3(2008)0004984	无	本科	安全管理	开工-竣工
质检负责人	质检负责人	叶汉林	岗位证书 /0442210700007000035	无	专科	装饰装修	开工-竣工
其他	安全员	范永钦	安全生产考核 C3 证书/ 粤建安 C3(2020)9000439	无	专科	安全管理	开工-竣工
	质量员	冯丝婷	岗位证书 /0442410900021000003	无	专科	建设工程	开工-竣工
	材料员	雷体桥	岗位证书 /0442111100007000011	无	本科	建筑工程	开工-竣工
	资料员	陈雪梅	岗位证书 /0442211400007000130	无	专科	建筑工程	开工-竣工
	劳资专管员	陈经文	岗位证书 /0915879202501100512	中级工 程师	专科	建筑工程	开工-竣工
	施工员	王伟	岗位证书 /0441810394418000038	助理级 工程师	本科	安装工程	开工-竣工
共配置 15 人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填人员应与技术标书内容一致，可拓展增加表格内容。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张志朋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7日 - 2026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张志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2月0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0853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10至2028-03-09)		
		
	个人签名: 张志朋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6.01.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3月10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3754

姓 名: 张志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12月0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8月19日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27日 至 2026年08月18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2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志朋

身份证号：44522219881201437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3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305504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朋 性别 男, 一九八八年 十二月 一 日生, 于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汽车工程)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校(院)长:

王乐夫

证书编号: 105881201005001754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 名 张志朋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12 月 1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
大道10168号佳嘉豪商务
大厦5A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19881201437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3.24-2041.03.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志朋

社保电脑号：626677848

身份证号码：4452221988120143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28812	0.0									4000	16.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1983.81	5639.44			5384.6	2019.3			504.9		274.6	517.2		129.3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b6ee7d6f15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军涛

照 片 	王军涛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8030001014569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 五月 十四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军涛 性别 男 一九七三年 五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 九 至一九九七年 七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及制造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823481	 校(院)长: 董其伍 名: 郑州工业大学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702117

姓名 王军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5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
宝利路宝利豪庭金桐苑
0303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7197305181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2.23-2032.02.23

姓名: 王军涛	社保电脑号: 2975013	身份证号码: 4103271973051810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2520	10.08	2520	20.16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261		261	22.0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33927b6ee7cb492i)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28812 |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暖通专业技术负责人 陈裕贵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621210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陈裕贵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5252819730109353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暖通空调

授予时间 2018年8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9月11日

职称专用章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86579

学生陈裕贵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一月九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农业工程系
汽车运用工程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3159040



SINGMINGZ

姓名 陈裕贵

SINGO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3 年 1 月 9 日

DIEGYOUO

住址 广西博白县博白镇人民北
路093号



GUNGHMINGZ

SINHFWN HAUH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5281973010935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博白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8.05.22-2038.05.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裕贵

社保电脑号：809662399

身份证号码：4525281973010935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2716.32	6358.16				1716.55	572.24			572.24	224.2	448.4		11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6812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识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技术负责人 田媛

10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田媛 性别 女
Name Gender

出生年月 1991年5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北环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系 列 机电工程
Category

专 业 机电工程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批 文 号 冀国资职改办函(2020)8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0年12月17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0001309200B
File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 生 田媛 性 别 女 , 1991 年 5 月 12 日 生 , 于 2010
年 9 月 至 2014 年 6 月 在 本 校 艺术设计(公共艺术) 专 业
肆 年 制 本 科 学 习 , 修 完 教 学 计 划 规 定 的 全 部 课 程 , 成 绩 合 格 , 准 予 毕 业。

校 名 :  哈尔滨师范大学 校 (院) 长 :  章王印选

证书编号 : 102311201405103720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媛

社保电脑号：638694727

身份证号码：2323211991051204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24.2		448.4	11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c6ad3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技术负责人 张志坚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姓名 张志坚 性别 男 Name Gender	专 业 给排水 Specialism
出生年月 1991年11月 Date of Birth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工作单位 河北云霞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批 文 号 石职改办字(2021)371号 Approval No.
	授 予 时 间 2021年12月4日 Date of Conferment
	管 理 号 20210210614212 File No.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坚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技术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

叶景文

证书编号：100851201306000428

二〇一三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张志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11月28日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滦南县扒齿港镇涂家庄村1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24199111286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滦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23-2038.10.23

姓名: 张志坚

社保电脑号: 810821144

身份证号码: 1302241991112862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2520 10.08 2520 20.16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4775 19.1 4775 38.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c780a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
缴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园林专业技术负责人 李小蓓

编号: 183128468 NO.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李小蓓 Name 性别 女 Sex 身份证号 210123198706251027 ID No. 工作单位 沈阳风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城市景观与风景园林 专业名称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19 年 12 月 Conferment Date  职称审批 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901004034364 证书管理号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小蓓 性别 女，一九八七年 六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园艺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李 荣

证书编号：117791201105001226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小蓓
性别 女 民族 满
出生 1987 年 6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街道领航城领翔华府A区
8号栋2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21012319870625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9.09-2040.09.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小荷

社保电脑号：802655101

身份证号码：210123198706251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46.6		493.2		123.3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c7347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28812

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张明哲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6日
- 2026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张明哲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2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0532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09日-2028年05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张明哲

签名日期: 2026.5.6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哲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4489637
单位编号：628812

身份证号码：440823198202284352
单位编号：62881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37.0	474.0		11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2f9a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安全主任 曾繁坤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8) 0004984

姓 名: 曾繁坤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年1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 2026年04月02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4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繁坤

身份证号：4414021980112118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6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繁坤

社保电脑号：612647140

身份证号码：4414021980112118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37.0		474.0	11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1858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负责人 叶汉林

证书编码: 044221070000700003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汉林

身份证号: 44152319970518703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叶汉林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 五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市场开发与营销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校（院）长：王良夫
批准文号：粤教规[2009]88号
证书编号：142665201806000191 二〇一八年 六 月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汉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5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螺溪镇螺溪
居委日角圩139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705187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10.27-2027.10.2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汉林

社保电脑号：648078887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705187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2716.32	6358.16				3230.1	1076.74			572.24	224.2	448.4		112.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75c2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范永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0) 9000439

姓 名: 范永钦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05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6月03日

有 效 期: 2026年03月27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27日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906757120

学生 范永钦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九五年 五 月 三 日, 于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 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明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九 年 一 月 三十一 日

№. X0063429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范永钦 社保电脑号：803655973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050375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2716.32	6358.16				1716.55	572.24			572.24	237.0	474.0		118.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7833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冯丝婷

证书编码: 04424109000210000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冯丝婷
	身份证号: 450722199407145641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2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冯丝婷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 七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671201606002855

二〇一六年 六 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冯丝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西浦北县寨圩镇子厄村
委会榕木根村4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0722199407145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浦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12.01-2043.12.01

姓名: 冯丝婷	社保电脑号: 648876847	身份证号码: 45072219940714564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6964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



材料员 雷体桥

证书编码: 0442111100007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雷体桥
	身份证号: 421003198204033539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1年 11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雷体桥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四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市场营销 专业
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农业大学发展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061200805000593

二〇〇八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雷体桥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4 月 3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朗山
路2号之一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4210031982040335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1.07-2041.01.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雷体桥

社保电脑号：632310704

身份证号码：4210031982040335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90.6		581.2	145.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ce77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证书编码: 044221140000700013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雪梅
	身份证号: 44142119901109224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雪梅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九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三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李国科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825201206070293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陈雪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1月9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青梧
路2号科苑学里揽翠居5栋
7G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119901109224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11-2037.05.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雪梅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8444143
单位编号：628812

身份证号：441421199011092244
单位编号：62881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3511.09	6358.16				6057.9	2288.62			572.24	233.8	467.6		116.9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17bb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 陈经文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1100512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51100512
Registration No.

姓名: 陈经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40883198807282217
ID No.
职业工种: 劳资专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5年11月3日
Issued Date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经文

身份证号：44088319880728221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26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经文 系 广东 省
湛江 县人, 性别 男, 一九八八
年 七 月出生, 于 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经济管理(建筑工程造价) 专业

全日制 学习期满,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

校长



• 广东省教育厅制 •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2009010030640



01301003040420070127

姓 名 陈经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8 年 7 月 28 日

住 址 广东省吴川市吴阳镇那西
村31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88072822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吴川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4.05-2037.04.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经文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5120496
单位编号：628812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807282217
单位编号：62881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合计			12716.32	6358.16				3230.1	1076.74			572.24	290.6	581.2		145.3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d285f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伟

证书编码: 04418103944180000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伟

身份证号: 220104198201280618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06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王伟

身份证号: 441621198310283012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003006046918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伟**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
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

周社德

证书编号： 104977200905100687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王 伟**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2 年 1 月 28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
路1046号天马综合楼516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1-2041.10.11

姓名: 王伟

社保电脑号: 605452050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ee7c70b4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